独家购股权协议

本独家购股权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由以下各方于<u>2018</u>年<u>11</u>月 30 日在中国安徽省合肥市签署。

- (1) 甲方: 合肥新华创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 (2) 乙方:

乙方一: 吴俊保,身份证号码: 340103196511013533; 乙方二: 吴 伟,身份证号码: 340104196708184519; 乙方三: 肖国庆,身份证号码: 340104196810014516;

- (3) 丙方:安徽新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 (4) 丙方下属公司、学校: 现列于**附件四**,并根据本协议不时更新的由丙方投资、举办或控制(包括通过协议安排控制)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丙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拥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投资权益的公司、学校、法人及相关机构及该等公司、学校、法人及相关机构资、举办或控制的各机构,以下统称"**附属机构**")。

以上各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甲方的子公司或甲方指定第三方购买乙方所持丙方股权事宜,达成协议如下,以兹共同遵守:

1. 独家购股权

- 1.1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甲方有权在下述情形下随时要求乙方(以甲方的具体要求为准)转让 a)乙方所持有的丙方 100%的股权中的全部或部分股权; b) 附属机构的举办者或股东所持有的附属机构 100%的股权(如适用)中的全部或部分股权(以下合称"标的股权"); 及/或 c)丙方的全部或部分的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丙方自有资产以及丙方作为举办者或股东对丙方下属机构及该丙方下属机构的资产享有的所有权益与利益),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向甲方、甲方的子公司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转让"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
 - (1) 中国法律法规允许甲方、甲方的子公司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持有全部或部分"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或
 - (2) 中国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甲方认为适宜或必要的其他情形。

甲方在本协议项下所获购股权是独家的、无条件的且不可撤销。

- 1.2 各方同意,受限于本协议的条款与条件,且在不违反届时中国法律的情况下,甲方有权自行决定行使全部或部分独家购股权,取得全部或部分"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各方进一步同意,甲方行使本协议规定的独家购股权的时间、方式、数量和次数均不受限制。
- 1.3 各方同意,受限于本协议的条款与条件,且在不违反届时中国法律的情况

下,甲方可指定任何甲方的子公司或第三方受让全部或部分"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除中国法律明确禁止的情形外,乙方不得拒绝向该甲方子公司或指定第三方转让全部或部分"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

- 1.4 在"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按照本协议规定全部转让给甲方、甲方子公司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之前,即在乙方已经不再持有丙方任何股权之前,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应将"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向任何其他第三方进行转让,且除甲方和乙方另行签署的股权质押协议外,乙方不应将"标的股权"质押给任何其他第三方或在"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其上设置任何权利负担。
- 1.5 乙方同意,作为丙方的股东,在乙方对丙方的"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转让给甲方、甲方子公司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之前,如果乙方从丙方合法获得了股息、红利或剩余财产,则在遵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并在缴纳有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税费之后,乙方应在取得该等所得后立即将全部所得支付给甲方、甲方的子公司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

2. 程序

- 2.1 若甲方根据上述第 1.1 款规定决定行使独家购股权,应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格式见本协议附件三),并在通知中说明拟受让"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的比例或数量、受让方的名称和身份。乙方及丙方应在甲方通知之日起的七日内,为办理股权过户提供所有必要的资料和文件,包括按照本协议附件一、附件二规定的格式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同意函》及各方届时约定的其他协议。
- 2.2 除本协议第 2.1 款所述之通知外,甲方行使购买"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的选择权无其他先决或附带的条件或程序。
- 2.3 乙方应在乙方出席的丙方内部决策会议上作出同意向甲方转让"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的表决,积极促使丙方决策机构作出同意向甲方转让"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的决议,并给予丙方必要的、及时的配合协助其根据适用的中国法律法规在审批机关完成审批手续(如法律有此要求)以及工商管理部门完成办理股权转让手续。
- 2.4 "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已经根据本独家购股权协议全部完成转让手续之日,为独家购股权行使完成之日。

3. 转让价款

3.1 各方确认,在不违反中国法律法规的情况下,"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应当无偿或按照中国法律法规所允许的最低价格转让;若"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分期、分批转让,则按照具体转让时间和转让的"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比例确定相应的转让价款数额。

- 3.2 因"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之转让而发生的税费由各方依法承担各自的部分。
- 3.3 如果"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未以无偿转让方式进行转让,乙方同意,在甲方、甲方子公司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行权时,乙方因此而获得的全部行权价款将无偿赠与甲方或按甲方的要求全额赠与甲方、甲方子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4. 保证和承诺

- 4.1 每一方在此向其他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 (1) 该方拥有一切必要的权利、能力和授权签订本协议并履行本协议项下 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 (2) 该方为签订本协议已经通过了所有必要的内部程序,并取得了所有必要的内部与外部的授权和批准;及
 - (3) 签署及履行本协议不会违反约束该方或其资产的任何重大合同或协议。
- 4.2 乙方与丙方分别并共同向甲方作出如下进一步陈述、保证和承诺:
 - (1) 在本协议生效日,乙方一、乙方二和乙方三均为中国公民,合法拥有 丙方的全部股权,并对该股权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丙方的注册 资本已全部缴足。除根据各方签订的《股权质押协议》设定的质权及 甲方书面同意的其他权利外,乙方所拥有的丙方的股权上未设置任何 抵押、质押、担保或其他第三者权益,并免受第三者追索;且任何第 三方均无权根据任何购股权、换股权、优先认股权或其他协议要求分 配、发行、销售、转让或转换丙方的任何股权。
 - (2)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除根据各方签订的《股权质押协议》设定的质权或取得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将丙方的任何股权转让予任何第三方,或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其他形式的担保或其他第三者权益,并保证免受第三者追索。
 - (3) 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同意,不发生、继承、保证或承担任何债务,但 (i) 在正常业务过程中而不是通过贷款产生的债务;和(ii)已向甲方 披露并得到甲方确认的债务除外。
 - (4) 按照良好的财务和商业标准及惯例,保持丙方的存续,取得和维持丙方从事业务所需的全部政府许可、证照,审慎、有效地经营其业务和处理其事务。
 - (5) 在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乙方和丙方将根据甲方获准运营的期限届时相应延长丙方的经营期限,使之与甲方的经营期限相等,或按照甲方的要求按照中国法律的要求设置及调整丙方的运营期限。

- (6)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和丙方将尽最大努力保持和增加丙方的资产价值。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置丙方的资产,终止丙方作为合同一方的任何重大协议,或缔结任何会影响丙方资产和财政状况的协议。
- (7) 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同意,不以任何形式补充、更改或修订丙方章程和规章,增加或减少其注册资本,或以其他方式改变其注册资本结构。
- (8) 如果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丙方遭遇清算或解散,在中国法律法规许可的 范围内,乙方和丙方将委任甲方推荐的人员组成清算组,管理丙方的 财产。乙方确认,当丙方发生清算或解散时,无论本条的上述约定是 否得到执行,其同意将依照中国法律法规对丙方进行清算所取得的全 部剩余财产交付甲方、甲方子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 (9) 应将发生的或可能发生的与丙方资产、业务或收入有关的任何诉讼、 仲裁或行政程序立即通知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自行和解。
- (10)各方理解和确认,以本协议第 1.1 条约定的情形出现为前提,甲方在本协议项下独家购股权的行使亦可以通过(i)乙方和丙方将其持有的列于本协议附件四的丙方下属子公司的 100%股权转让给甲方、甲方子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或(ii)乙方和丙方将列于本协议附件的丙方下属学校的举办人变更为甲方、甲方子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之方式实现,并由乙方和丙方无条件配合甲方、甲方子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完成丙方下属子公司的股权变更和/或丙方下属学校举办人变更的相关程序。
- (11)本协议对乙方的受让人、继承人、继任者、代理人、财产代管人继续有效并不可撤销,乙方应促使其继承人、继任者、代理人或财产代管人承诺受本协议约束;如"标的股权"是乙方与他人的共有财产,则该乙方应促使其财产共有人同意本协议项下的安排,并承诺受本协议约束。
- (12)若乙方死亡、丧失行为能力、离婚或发生其他可能影响其行使其持有 乙方股权的情况下(如适用),则(1)本协议项下乙方的一切权利义务由其 继承人继承;(2)除非提前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本协议的效力高于乙 方在签署本协议之后订立的遗嘱、离婚协议、债务协议及其他任何形 式的法律文件。
- (13)在丙方及/或乙方及丙方下属机构违反任何合作系列协议(定义见《独家顾问管理及业务合作协议》)的约定的情形下,如甲方要求丙方及/或乙方及/或丙方下属机构向其转让"标的股权"及/或"标的资产",则乙方及丙方应立即与甲方、甲方子公司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向甲方、甲方子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转让标的股权,及/或丙方应当,且丙方应促使及确保乙方及丙方下属机构与甲方、甲方

子公司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向甲方、甲方子公司或 其指定的第三方转让"标的资产"。

5. 附件

附件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的其他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保密

本协议的全部条款及本协议本身均为保密信息,各方不应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但向与该项目有关并向该方负有保密义务的高级职员、董事、雇员、代理人和专业顾问的披露除外;如果各方根据法律的要求而需要向政府、公众或者股东披露有关本文件的信息或者将本文件交至有关机构备案则属例外。

不论本协议是否变更、解除或终止、本条款均有法律效力。

7. 违约责任

若一方没有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该方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陈 述或保证实质上不真实或不准确,则该方即属违反本协议,应赔偿其他方的所有 损失。

8.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事件是指本协议签署之时,任何一方无法预见、且对其发生不能避免、控制和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罢工、战争或暴动等)。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协议履行的,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i)用电报、传真或其它电子形式通知其余各方,并在十五(15)个工作日内提出不可抗力的书面证明;(ii)采取一切合理且可能的措施以消除或减轻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并在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消除或减轻后恢复履行相关义务。根据对本协议履行的影响程度,各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协议,或是否部分免除协议履行责任,或是否延迟履行协议。

9. 附则

9.1 本协议在所有方面均受中国法律管辖。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仲裁机构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在北京,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具有约束力。除正在提交仲裁的部分外,本协议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有效。受限于中国法律的规定,仲裁员可就丙方的股份或资产发出禁止令(如开展业务或强制资产转让)或颁布临时救济措施,或责令通过仲裁进行丙方的清算。各方同意,受限于中国法律的规定,在等待组成仲裁庭期间或在适当情况下,具有管辖权的法院(包括香港、甲方关联的拟上市公司注册成立地、丙方注册成立地以及拟上市公司或丙方主

要资产所在地的法院)有权颁布临时措施以支持仲裁的进行。本条款的有效性不受本协议是否变更、解除或终止的影响。

- 9.2 本协议于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在丙方及/或丙方下属机构的经营期限内以及根据中国法律规定可续展的期限内一直有效,至甲方、甲方子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根据本协议的约定行使其选择权而获得了全部"标的股权"和"标的资产"后或各方就解除本协议达成任何协议时终止。除另有约定外,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对协议各方的权利义务受让人、继承人(无论该等权利义务受让是由收购、重组、继承、转让或其他原因导致)具有法律约束力。
- 9.3 双方均认可本协议应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执行。如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或某一条款的任何部分被任何具有管辖权的主管机关或法院认定为非法、无效或不可执行,则该等非法、无效或不可执行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或该条款的其他部分,该等其他条款或条款的其他部分仍完全有效,且双方应尽最大努力修改该等非法、无效或不可执行的条款以实现原条款之目的。
- 9.4 本协议以中文制成,正本一式多份,各方各持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合肥新华创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一: 吴俊保 Ball ug

乙方二: 吴 伟

签署.

乙方三: 肖国庆

签署:

丙方: 安徽新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安徽合肥地区):

安徽新东方烹饪技工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安徽新华技工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印想

安徽新东方烹饪专修学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发发力通汽车技工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状表签署:



安徽新东方烹饪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产数方通汽车专修学院 (盖章)

金化美人授权外

0/33010190



安徽新华电脑专修学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安徽芳通汽车专修学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为权代表签署:

70/33011569



安徽新华电脑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盖章)

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合肥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安徽合肥地区):



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关系)

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即元

合肥新华东方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34010301510

10301510



合肥新华智原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3401030195984

合肥新华学力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3401030195984

丙方附属机构(北京地区):

北京市朝阳区新东方烹饪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盖章)

兵许 印绍

北京市新东方烹饪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兵许 印绍

北京欧米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770108116

之。李 印克

北京华信駕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0708082898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连陈印应

北京市太兴区新华电脑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入/授权代表签署

庆肖 印国

北京市太兴区万通汽车修理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之唐印坤

北京通州新区万通汽车修理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0/05/773834

之陶

丙方附属机构(福建福州地区)

福建省新东方技工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福建省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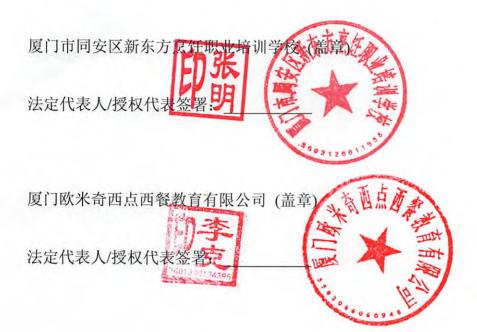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丙方附属机构(福建厦门地区):



丙方附属机构(甘肃兰州地区):

甘肃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兰州新华互联网中等职业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甘肃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甘肃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兰州华信智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附属机构(广东广州地区):

广州市番禺区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广州市番禺区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广州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的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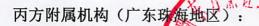
丙方附属机构(广东深圳地区):

深圳市坪山区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线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3401330113479

1



珠海市新东方烹饪培训有风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贵州贵阳地区):

贵阳市新东方烹饪中等职业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贵阳新东方烹饪技工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方烹

贵阳新东方烹饪学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贵阳新东方烹饪学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出电脑甲录

贵阳市新华电脑中等职业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贵阳新华互联网技工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贵州新华电脑学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贵阳新华互联网技工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贵州新华电脑学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贵州万通汽车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贵州贵阳地区):

贵阳欧米奇国际西点职业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贵阳欧米奇国际西点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長许 即忽 3401330113470

贵州华信智原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W Total Control

丙方附属机构(海南海口地区):



海南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海南欧米奇西占西餐培训有限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河北石家庄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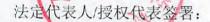
石家压觉架城区新东方烹饪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 石家庄新东苏中等专业学校(盖章)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石家庄新华电脑学校 (盖章)





石家还方通汽车退圾塔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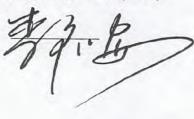


石家庄市东城区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 (河南郑州地区):









郑州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盖章)



郑州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盖章)

郑州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丙方附属机构(黑龙江哈尔滨地区):

哈尔滨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	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峰金 即晓 3401040324958
哈尔滨欧米奇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大為职业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長分 即紹 3401330113479

丙方附属机构(湖北武汉地区):

湖北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武汉新华电脑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万通汽修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2.3i.00

武汉市欧米奇西岛西餐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峰金 即晓 3401040324958

武汉市华信智原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湖南长沙地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南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盖章



湖南万通汽车技工学校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长沙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吉林长春地区):

长春新东方烹饪技工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长春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吉林省万通投工学校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江苏南京地区):



南京欧米奇西点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南京新华电脑专修学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南京华信智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云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即账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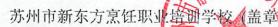
南京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南京万通汽车技工学校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江苏苏州地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丙方附属机构(江苏徐州地区):

州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走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丙方附属机构(江西南昌地区):

江西南昌新东方烹饪中专学校(盖章)

南昌华信智原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即點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001687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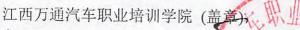
江西南昌新华电脑中专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江西万通汽车技工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南昌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辽宁沈阳地区):

沈阳新东方烹饪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沈阳新东方烹饪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沈阳市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4,25 08

沈阳市欧米奇西点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沈阳市欧米奇西点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0,0001490



丙方附属机构(辽宁沈阳地区):

【沈阳市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辽宁大连地区):

大连金州新区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 ON PP

大连华信智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内蒙古呼和浩特地区):

呼和浩特市新东方技工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呼和浩特市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呼和浩特市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呼和浩特市欧米奇西点职业等观赏楼景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呼和浩特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宁夏银川地区)

宁夏新东方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青海地区):

青海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山东济南地区):

山东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院有限公司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山东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山茶新华电脑学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057270962

山东新华电脑学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山东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山东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山东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ED 22

济南华信智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010470560

丙方附属机构(山东青岛地区):

青岛城阳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丙方附属机构(山西太原地区):

山西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盖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山西新华电脑职业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太原宇星万通汽车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太原市欧米奇西点西餐职业培训学校 (盖藏)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丙方附属机构(陕西西安地区):

陕西新东方烹饪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峰金 印晓 3401040324958 陕西新东方烹饪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峰金 ED 時 3401040374958

陕西新华电脑软件增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000068356

陕西新华电脑软件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6701040035312

西安万通洋中原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盖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一, 2, 11 如 到

西安万通汽车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4.21-5

西安欧米奇西英西餐培训有限责任公司(盖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人家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盖達)

0112004053

丙方附属机构(上海地区):

上海奉贤区东方美食职业培训学校主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上海新曼烹饪培训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欧米奇西点培训《上海》有限公司(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四川成都地区):

成都天极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成都新东方烹饪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四川新华电脑学院(記章) 法定代表五·授权代表签数

或都市龙泉驿区争东方烹饪技工学校有限

答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成都市双流区新华技工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成都美味 佛 烹饪取 业技能等)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投权线表签型:



丙方附属机构(四川成都地区):

四川月通汽车职业培训学院(盖章)

成都欧米奇西点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盖章)

成都华信智原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成都万通木来汽车技工学校有限公司 (盖

法定代表表/授权代表签署

章)

丙方附属机构(四川南充地区):

南充新东方烹饪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盖章)



西方附属机构(天津地区):

天津市静海区新东方烹饪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天津市西青区欧米奇烹饪职业技能增进学校有限 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天津华信智原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新疆地区)

新疆新东方烹饪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乌鲁木齐新华智原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乌鲁木齐新华万通汽车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云南昆明地区):

云南新东方烹饪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云南万通汽车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云南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昆明欧米奇西点西餐培训有限公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云南新华电脑职业培训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云南分公 司 (盖草)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云南新华计算机中等专业学校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昆明分公

司(盖章)

表人为授权代表签

云南万通汽修职业培训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

丙方附属机构(浙江杭州地区):

杭州市余杭区新东方烹饪学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



杭州万通汽车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欧米奇西与学校(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杭州华信智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浙江宁波地区):

宁波新东方烹饪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盖章)



丙方附属机构(浙江义乌地区):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义乌分公司(盖章)







股权转让合同

本股权转让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年月日在中国订立:
转让方:;
受让方:;
以上双方经友好协商,就股权出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1. 转让方同意将所持的安徽新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标的权")以元人民币转让给受让方,受让方同意受让该标的股权。
2. 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转让方不再享有该标的股权的股东权利和承担标的股权的股东义务,受让方享有标的股权的股东权利和承担标的股权的股东 务。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签署补充协议。
4.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5.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一份,其他用于办理工商变更之用。
转让方:
签署:
受让方:
签署:

此致。

同 意 函

致: 合肥新华创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作为安徽新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兹同意并确认如下:

- 1. 同意并接受本人和公司与合肥新华创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WFOE") 于____年___月___日签署的《独家购股权协议》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并将按照该协议的规定在WFOE行使对公司股权的独家购股权时,采取一切行动协助WFOE办理相关股权的转让过户手续。
- 2. 同意公司其他股东将所持公司股权转让给 WFOE、WFOE 的子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时,本人放弃优先购买权。
- 3. 同意公司其他股东将所持公司股权转让给 WFOE、WFOE 的子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时,为办理股权过户的需要,本人届时将签署或提供必要的文件。

吴俊保

签署:

吴 伟

签署:

行权通知

	安徽新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各股东;及/或 安徽新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本公司于年月日与贵方签署了一份《独家购股权协议》, 在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条件下,贵方应根据本公司的要求,向本公司或 司指定的受让人出售贵方在安徽新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中持有的股权。
	因此,本公司特此向贵方发出本通知如下:
有限即依	本公司兹要求行使《独家购股权协议》项下的选择权,以人民币元格,由本公司/本公司指定的受让人购买阁下持有的、占安徽新华教育集团公司注册资本%的股权("拟受让股权")。请贵方在收到本通知后,立据《独家购股权协议》的约定,办理向本公司/本公司指定的受让人出售所尽让股权之必要手续。
	合肥新华创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签字: 姓名: 职务: 日期:

附件四

丙方的附属机构

(1) 管理服务公司

序号	板块	主体名称
1.	管理服务公司	安徽新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2.	管理服务公司	合肥新华东方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3.	管理服务公司	合肥新华智原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4.	管理服务公司	合肥新华学力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5.	管理服务公司	成都天极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6.	管理服务公司	四川新华金津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 新东方烹饪

序号	新东方烹饪 板块	主体名称
か 写 1.		77 1711
2.	新东方烹饪	北京市朝阳区新东方烹饪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3.	新东方烹饪	北京市新东方烹饪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新东方烹饪	福建省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4.	新东方烹饪	福建省新东方技工学校
5.	新东方烹饪	厦门市同安区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6.	新东方烹饪	广州市番禺区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7.	新东方烹饪	深圳市坪山区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8.	新东方烹饪	珠海市新东方烹饪培训有限公司
9.	新东方烹饪	甘肃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10.	新东方烹饪	郑州市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11.	新东方烹饪	湖北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12.	新东方烹饪	石家庄市栾城区新东方烹饪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3.	新东方烹饪	石家庄新东方中等专业学校
14.	新东方烹饪	海南新东方烹饪技工学校
15.	新东方烹饪	海南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16.	新东方烹饪	哈尔滨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7.	新东方烹饪	长沙新东方烹饪学院
18.	新东方烹饪	长春新东方烹饪技工学校
19.	新东方烹饪	长春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20.	新东方烹饪	大连金州新区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21.	新东方烹饪	沈阳新东方烹饪学校有限公司
22.	新东方烹饪	呼和浩特市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23.	新东方烹饪	呼和浩特市新东方技工学校
24.	新东方烹饪	宁夏新东方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25.	新东方烹饪	青海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26.	新东方烹饪	青岛城阳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27.	新东方烹饪	山东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院有限公司
28.	新东方烹饪	陕西新东方烹饪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29.	新东方烹饪	山西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	,
30.	新东方烹饪	天津市静海区新东方烹饪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31.	新东方烹饪	新疆新东方烹饪学校
32.	新东方烹饪	安徽新东方烹饪技工学校
33.	新东方烹饪	安徽新东方烹饪专修学院
34.	新东方烹饪	安徽新东方烹饪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35.	新东方烹饪	杭州市余杭区新东方烹饪学校
36.	新东方烹饪	江苏新东方烹饪技术学校
37.	新东方烹饪	江西南昌新东方烹饪中专学校
38.	新东方烹饪	上海奉贤区东方美食职业培训学校
39.	新东方烹饪	上海新曼烹饪培训有限公司
40.	新东方烹饪	苏州市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41.	新东方烹饪	徐州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42.	新东方烹饪	宁波新东方烹饪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43.	新东方烹饪	成都新东方烹饪学校
44.	新东方烹饪	贵阳市新东方烹饪中等职业学校
45.	新东方烹饪	贵阳新东方烹饪技工学校
46.	新东方烹饪	贵阳新东方烹饪学院
47.	新东方烹饪	贵阳新东方烹饪学院有限公司
48.	新东方烹饪	南充新东方烹饪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49.	新东方烹饪	云南新东方烹饪学校
50.	新东方烹饪	云南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51.	新东方烹饪	重庆市新东方烹饪职业培训学院
52.	新东方烹饪	重庆市长征烹饪职业培训学校
53.	新东方烹饪	成都美味讲堂烹饪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54.	新东方烹饪	成都市龙泉驿区新东方烹饪技工学校有限公司

(3) 新华电脑

序号	板块	主体名称
1.	新华电脑	安徽新华电脑专修学院
2.	新华电脑	安徽新华电脑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3.	新华电脑	山东新华电脑学院有限公司
4.	新华电脑	河南新华电脑学院
5.	新华电脑	郑州新华中等专业学校
6.	新华电脑	长沙新华电脑学院
7.	新华电脑	石家庄新华电脑学校
8.	新华电脑	江西南昌新华电脑中专学校
9.	新华电脑	四川新华电脑学院
10.	新华电脑	陕西新华电脑软件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1.	新华电脑	山西新华电脑职业培训学校
12.	新华电脑	贵州新华电脑学院
13.	新华电脑	贵州新华电脑学院有限公司
14.	新华电脑	云南新华电脑职业培训学校
15.	新华电脑	云南新华计算机中等专业学校

16.	新华电脑	南京新华电脑专修学院
17.	新华电脑	武汉新华电脑职业培训学校
18.	新华电脑	重庆新华电脑职业培训学校
19.	新华电脑	安徽新华技工学校有限公司
20.	新华电脑	乌鲁木齐新华智原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1.	新华电脑	贵阳市新华电脑中等职业学校
22.	新华电脑	贵阳新华互联网技工学校
23.	新华电脑	贵阳新华互联网技工学校有限公司
24.	新华电脑	重庆市新华技工学校
25.	新华电脑	北京市大兴区新华电脑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26.	新华电脑	成都市双流区新华技工学校有限公司
27.	新华电脑	兰州新华互联网中等职业学校有限公司

(4) 万通汽车

序号	板块	主体名称
1.	万通汽车	安徽万通汽车技工学校
2.	万通汽车	安徽万通汽车专修学院
3.	万通汽车	安徽万通汽车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4.	万通汽车	北京市大兴区万通汽车修理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5.	万通汽车	北京通州新区万通汽车修理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6.	万通汽车	重庆新华万通汽车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7.	万通汽车	广州市番禺区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
8.	万通汽车	甘肃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
9.	万通汽车	贵州万通汽车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10.	万通汽车	郑州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1.	万通汽车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万通汽修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2.	万通汽车	石家庄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3.	万通汽车	湖南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
14.	万通汽车	湖南万通汽车技工学校有限责任公司
15.	万通汽车	吉林省万通技工学校有限责任公司
16.	万通汽车	南京万通汽车技工学校
17.	万通汽车	南京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
18.	万通汽车	江西万通汽车技工学校
19.	万通汽车	江西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院
20.	万通汽车	沈阳市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
21.	万通汽车	呼和浩特市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校
22.	万通汽车	四川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院
23.	万通汽车	山东万通汽车职业培训学院有限公司
24.	万通汽车	西安万通汽车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25.	万通汽车	云南万通汽修职业培训学校
26.	万通汽车	杭州万通汽车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27.	万通汽车	太原宇星万通汽车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28.	万通汽车	成都万通未来汽车技工学校有限公司

29.	万通汽车	乌鲁木齐新华万通汽车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	------	------------------------

(5) 欧米奇

序号	板块	主体名称
1.	欧米奇	厦门欧米奇西点西餐教育有限公司
2.	欧米奇	昆明欧米奇西点西餐培训有限公司
3.	欧米奇	苏州市欧米奇西点西餐培训有限公司
4.	欧米奇	海南欧米奇西点西餐培训有限公司
5.	欧米奇	重庆市欧米奇西点西餐职业培训学校
6.	欧米奇	长沙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7.	欧米奇	南昌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8.	欧米奇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欧米奇西点学校
9.	欧米奇	南京欧米奇西点学校
10.	欧米奇	贵阳欧米奇国际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11.	欧米奇	贵阳欧米奇国际西点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2.	欧米奇	郑州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3.	欧米奇	山东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院
14.	欧米奇	沈阳市欧米奇西点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5.	欧米奇	呼和浩特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16.	欧米奇	呼和浩特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7.	欧米奇	欧米奇西点培训(上海)有限公司
18.	欧米奇	广州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19.	欧米奇	合肥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20.	欧米奇	合肥市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21.	欧米奇	北京欧米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2.	欧米奇	西安欧米奇西点西餐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23.	欧米奇	太原市欧米奇西点西餐职业培训学校
24.	欧米奇	武汉市欧米奇西点西餐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25.	欧米奇	成都欧米奇西点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26.	欧米奇	石家庄市栾城区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27.	欧米奇	哈尔滨欧米奇职业培训学校
28.	欧米奇	甘肃欧米奇西点职业培训学校
29.	欧米奇	天津市西青区欧米奇烹饪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6) 华信智原

序号	板块	主体名称
1.	华信智原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
2.	华信智原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3.	华信智原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4.	华信智原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5.	华信智原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6.	华信智原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7.	华信智原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华信智原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义乌分公司
华信智原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华信智原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华信智原	北京华信智原教育技术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华信智原	贵州华信智原科技有限公司
华信智原	武汉市华信智原科技有限公司
华信智原	重庆华信智原科技有限公司
华信智原	南京华信智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华信智原	成都华信智原科技有限公司
华信智原	济南华信智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华信智原	南昌华信智原科技有限公司
华信智原	湖南华信智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华信智原	杭州华信智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华信智原	天津华信智原科技有限公司
华信智原	大连华信智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华信智原	兰州华信智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华信智原 华信智原